



图文：林少彬

马来西亚华人大屠杀真相

日军残存日记暴露

新加坡检证大屠杀

山下奉文所率领的第25军旗下的三大师团，在1942年2月15日新加坡沦陷后，“兵分三路”进行了一场在中国主战场以外，目标鲜明针对“支那人”（日本人对中国人的贬称）的种族大屠杀。（见本刊第35期，林少彬《检证大屠杀是谁干的》）

首先是把新加坡分成“新加坡市区”和“新加坡市区以外地区”，分别由昭南宪兵部队负责市区，近卫师团负责市区以外和离岛；然后是把马来半岛分成“柔佛州”和“柔佛州以外地区”，由第18师团负责柔佛州，第5师团负责柔佛州以外地区。

把新加坡改名为“昭南岛”之后，日军在18日颁布《肃清令》，从2月19日开始，所有18岁至50岁的华族男子都必须到附近的“检证中心”（共14处）接受“检证”，凡是被判定为“敌性”或“不良”的就要被“肃清”。日军原本计划三天“搞定”（即从2月21日开始到23日结束，所谓“第一次肃清”），但是由于日军司令部觉得“杀得不够”，中途宣布延长6天至3月1日（“第二次肃清”）。战后我们华社宣称有4万到5万人被杀，而日本政府只承认杀了5千或更少。（笔者注：1947年新加坡英国政府设立军事法庭审判肃清大屠杀案，犯案期定为1942年2月18日至3月4日）

马来半岛有检证吗

至于我们拥有众多亲朋戚友的马来半岛，我们听说过有“检证中心”吗？答案是没有！

那么，日军在马来半岛是如何辨别“敌性”或“良民”的呢？

过去几十年来，我们只知道哪个村曾被屠杀，事后如果从山林里找得到遗骨的话，当地华社会帮忙建坟立碑。但是直至今日，我们都无从得知日军是怎样组织，召集，审判，然后“肃清”，和上报等干案过程。

所幸，我们的冤魂们得到了两位日本历史学者的拔刀相助。首先是林博史教授，1987年他从日本防卫研修所收藏的日军档案中，发现了第5师团步兵第11联队第七中队和第一大队炮小队的《阵中日志》，里头竟然毫不遮掩地记录下了该部队在森美兰和马六甲屠杀十多个“支那人部落”的经过。《阵中日志》是日军部队的文官每天晚上必做的功课，写完后必须呈交给上级审阅，文中相关负责军官检阅后必须盖上印章，证明无误。日本投降时日军曾下令焚毁所有《阵中日志》，不知何故，竟然出现了漏网之鱼。

另一位是著名的新马战史研究学者高岛伸欣教授，他亲临马来西亚，带领着来自日本各地的和平团体和研究学者进行田野调查，探访和确认被屠杀的村庄。他一共花了约30年时间寻找历史证人，录取口述证言和拍照，并且还把他搜索到的主要成果，图文并茂地刊登在2010年出版的《旅游导览书里不写的亚洲—马来西亚》（日文）一书中。

笔者在两位前辈建立的基础上，顺藤摸瓜，终于在今年8月，成功挖掘到了同属



图1 振林山纪念公墓，纪念1942年3月5日被杀华人。（以上四图摄于2016年2月）



图2 笨珍（乌鲁槽）Ulu Choh纪念公墓，纪念1942年3月9日被杀华人。



图3 广东义山里的笨珍路27条石纪念公墓。



图4 纪念公墓石碑上书“华侨男女老幼”指出“无差别的，只要是华人就杀”的事实！

于第11联队的另一个中队：“第三中队”所留下的《阵中日志》。它竟然有1,300页之多！超过了前述两个中队的总和，抓到了一条“漏网大鱼”。

本文尝试结合新和旧的发现，把2,400多页的日文手写档案，概要整理成五千个字，好把日军那套有计划有组织的，无视国际公约，只针对“支那人”的，毫无人性的大屠杀证据，摆出来让我们受害方的子孙能够看清楚。

杀人不眨眼的菊花

首先，日军是如何瓜分整个马来半岛给两个师团的呢？

目前，我们只知道负责“肃清”柔佛州的是第18师团。可惜的是，直今还没有任何学者发现他们的肃清记录。

第18师团是日军的甲级军团，创设于1907年九州之久留米，使用着代表日本皇室的“菊”为其团号，久经中国各地战役，号称日本“最强军团”，也是攻陷大英帝国远东要塞新加坡的大功臣，其出手之残忍程度，只要走走柔佛各地的义山，就可以从脚下的砂石和杂草那儿仿佛听到惨死亡灵仍在地府哀鸣喊冤的声音。

来自广岛的杀手

那么，负责“柔佛州以外地区”的第5师团，对从北到南十来个州的广大地域，又是如何“分工”的呢？

【出自：日本防卫研修所图书馆藏《第5师团作战经过之概要》(Jacar#:C14110752400/第0420-0423页)】

根据第5师团的《阵中日志》：第一，他们是在2月23日接获军令，受命“肃清”“柔佛州以外地区”，并且要

求他们“迅速肃清”，但是没有“结束日期”的记载。从三个中队的种种行动来看，他们似乎都朝向以3月25日为结束日期展开猎杀行动。

几名来自广岛的高级将校把“柔佛州以外”的州府分成以下5个“肃清警备地区”：

- 北警备队(杉浦少将，步兵第21联等)负责霹雳州，吉兰丹州，丁加奴州，檳城州和玻璃市州。(3月24日起：吉打州，吉兰丹州，丁加奴州)。
- 中警备队(3月24日起)负责霹雳州。
- 西警备队(步兵第41联)负责雪兰莪州。
- 东警备队(佐伯中佐)负责彭亨州。
- 南警备队(渡边大佐，步兵第11联等)负责森美兰州和马六甲州。扎营于芙蓉和马六甲。

目前，我们新日两地学者所找到的，就是这个“步兵第11联”旗下几个中队所留下的“供词”。被派来森甲的第11联队中还有多少不同的中队，如第5中队，第8中队等，还有待未来的进一步追查。

回过头来，先看一看什么是第5师团。

大家可以从日文的维基百科查到，第5师团乃设立于1873年，“诞生地”为广岛，也就是说，这是个以广岛人为主的师团，号称拥有2万5千人。该师团的符号“鯉(koi)”正是广岛的简称，当地的企业或运动团体的标记或代表动物，从战前就一直沿用至今日。新马战役中它带有步兵第9旅，步兵第11联(设立于1875年，鯉5173)，步兵第41联(1898年)，步兵第42联(1898年)等。这个师团是日军攻陷整个马来半岛和新加坡的主力。而步兵第11联则是第5师团旗下各个联队里头的“老大”。

那么，这个步兵第11联队又是怎样“瓜分”他们的领地的呢？

牛头马面分森甲

从原本早在日军投降时就应该已经被烧毁的三本《阵中日志》里，我们得知：

- 第七中队以芙蓉为中心，掌管波德森港，芙蓉，瓜拉比拉 (Kuala Pilah) 和淡边 (Tampin) 所形成的不规则四边形地区 (图5的左侧)。

- 第一大队炮小队则以马六甲为中心，掌管马六甲，淡边，金马士 (Gemas)，阿沙汉 (Asahan) 所形成的不规则四边形地区 (图5的右侧)。

- 第三中队则时而出现在芙蓉周边，时而出现在冷宜 (Dangi) 或马六甲的“华人猎杀”行动中 (图5里头的蓝框黄色小方格)。

根据《阵中日志》的记述，他们在1942年3月的一个月里，在这个所谓的“南警备地区”总共杀死了1,029名华人！

“敌人”在哪里

日军根据收集到的密报，分发了《南警备地区的敌性分子的状况》文字稿和简易地图，宣称有2000名接受过射击训练的共产党员藏身在金马士西北的马口市 (Bahau)，瓜拉比拉 (Kuala Pilah)，巴力丁宜 (Kampung

Parit Tinggi)，Kampung Istana，瓜拉克拉旺 (Kuala Klawang) 和知知港 (Titi)。还有沿着铁路的Kampung Kendong，Perhan Chantian Tinggi，芙蓉市，以及在波波德森港西北的初雅 (Kampung Chuah)。

各个中队根据这些情报，各自制定“作战计划”，有的还配上手绘地图。

图6是第七中队在3月18日左右，针对知知港村落实施的全方位捕杀行动的《敌性分子的状况并攻击要领图》。图中以斜线大圆圈表示的地区就是知知港村落周围地带，图的中心附近有个较大的斜线圆圈，写着日文片甲名瓜拉克拉旺 (市)。图的最左侧是日文汉字“第一扫荡队”，沿着反时钟方向到图的右侧下方是“第二扫荡队”，最后是右上角的“第三扫荡队”

【出自：日本防卫研修所图书馆藏《步兵第十一联队第七中队 阵中日志 第五号》(Jacar#:C14110590700/第0237页)】

肃清准则

知道了自己的战区哪里有敌人之后，就是如何去杀敌了。

很惊人的是，万万没想到，日军竟然颁发了以下的作战命令和准则 (笔者只挑选其中五个要点)：

【出自：日本防卫研修所图书馆藏《步兵第十一联队第七中队 阵中日志 第五号》(Jacar#:C14110590700/第0253,025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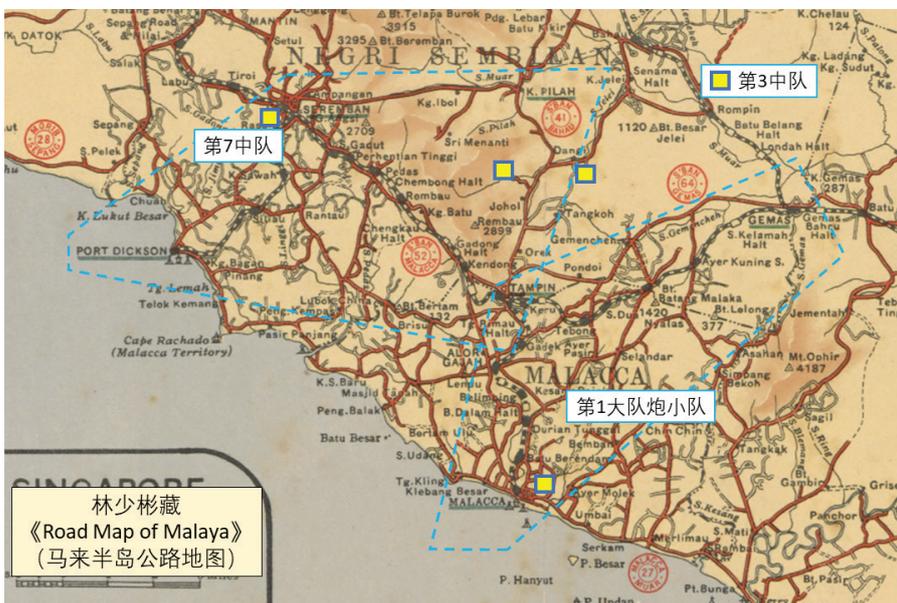


图5 步兵第11联负责的“南警备区”里头三个中队的“肃清地盘图”(林少彬绘制)



图6 日军扫荡知知港村的所谓“攻击要领图”

1 搜索民居- 不管是否持有良民证。

2 检举敌性分子-不分男女老幼。

3 处决- 共产党员和态度不好者。

【出自：日本防卫研修所图书馆藏《步兵第十一联队第一大队炮小队 阵中日志 第五号》(Jacar#:C14110598700/第0857-0858页)】

4 铁路沿线及道路两侧500米以外(笔者注：偏僻处)的华人及英国人，不分男女老幼彻底扫荡。

5 山地(笔者注：市区以外，包括胶林)的房屋等极力搜索，(土人以外)烧毁。

这是什么准则呀？这是违反国际公约的行为啊！怎么可以滥杀无辜呢？这简直就是一支野蛮民族的军队！

我和高岛教授对此曾经交换过意见，我们都认为这是日军对马来亚人民的无知而产生的既主观又错误的判断。他们基本上认为华人都是奸商，都生活在市镇的

大房子里。而躲藏在偏僻地方的都不是好东西，不是抗日军就是共产党。

很明显的，这五条准则，就成了马来亚版的“三光”(杀光，抢光，烧光)政策。

战果和实际情况

很快的，1942年3月就过去了，笔者把三本《阵中日志》里“自我告白”的杀人记录，做成了【表1】，从左到右：部队名，肃清日期，肃清地点，上报处决人数。

《阵中日志》里天天都有几点起床，几点出发去执行任务，干了些什么，几点回到驻地等等的详细记录。但是，时常都写出发去“扫荡”，到了哪个村，却没有记述杀了几个人。在制作一览表时，笔者只抽选有杀人数字的那些案件，因为即便我们不愿意相信他们的“数字”，这却是战后第一张有部队名，有时间，有地点，有人数的《森甲肃清案件清单》，而且是任何日本人都无法否认的军方供词。

表1 《1942年3月森甲两地肃清大屠杀命案清单》

部队名	肃清日期	肃清地点	上报处决人数
第七中队	3月4日	Kampung Istana	55
	3月10日	瓜拉比拉近19条石	44
	3月11日	Japan Estate	23
	3月16日	Senaling	156
	3月18日	知知港	87
	3月19日	瓜拉克拉旺右侧山地	140
	3月21日	Kampung Tanten	6
	3月25日	芙蓉市	280
第一大队炮小队	3月4日	大路两侧	1
	3月12日	阿沙汉东北 13条石	25
	3月25日	马六甲市内	87
第三中队	3月6日	Kampung Inas	1
	3月11日	Jam Batam	2
	3月25日	马六甲	120
属下Perhentian Tinggi警备队	3月16日	路上检查	1
	3月17日	路上检查	1
上报处决人数合计=			1,029

表2

1942年3月驻森甲日军缴获的抗日武器和物品

武器类	数量	文件类	数量	其他杂类	数量
猎枪子弹	21发	援蒋资金提供证, 奖章	大量	抗日徽章	13个
青龙刀	2把	共产党书籍	数册	哨子	5个
手枪套	2只	抗日印刷品	6册	电话线	2卷
猎枪	1把	重庆政府国债10圆券	3张	蒋人像镇纸	2个
木枪	1把	蒋介石照片	2张		
英军铁帽	1顶	英国旗	1面		
防毒面具	1幅	血盟团旗	1面		

现在, 让我们仔细看看。首先是三个部队的“大结局”都在3月25日, 芙蓉, 马六甲市和附近发生大规模屠杀, 其中芙蓉市死者最多, 共有280人遇难。原来, 日军刻意安排了一场“同步”搜捕行动, 目的是要“根除其他地方(笔者注: 包括新加坡)潜逃过来的敌性分子”!

可以想象得到, 那一天, 多少芙蓉, 马六甲和新加坡的家庭, 从此家破人亡。

再看表中第5行, 3月18日, 知知港。这不就是图6里头被围剿的村庄吗? 发生了什么事呢?

根据高岛教授的田野调查, 从老村民得到以下证言: 那一天日军约100人来到村里, 说要分发粮食, 叫所有村民都出来排队, 然后日军就开始把男丁分成10到30人一组, 叫他们进入就近的一间民房之后, 关起门来开始杀人, 见状的妇女们抱着幼儿跪在地上大哭, 日本兵就用刺刀从背后刺死她们。另几个日本兵开始放火烧屋……这个曾是马共青年团支部所在地的知知港, 在一天之内, 总共被屠杀了1,474人。

日志里头只有87人的命案, 但其实际数字却是十几倍以上啊! 这竟然是部队上级军官认可后还盖了章的“军方档案”。这就是为何日军史料的可信度不高, 这就是为何我们要追究真相时特别难特别花时间, 这就是为何要了解日本远比要了解其他国困难许多的原因了!

就在屠杀了知知港之后的第5天, 这支中队(第七)还接到了他们28名士兵在“卢沟桥事变”(1937年)战役中得到功勋的名单呢。可见这群广岛人在北京也是干过不少坏事的。

接着, 我们来看一看, 日军在森甲两地肃清一个月之后, 他们从要追杀的所谓“2000名受过射击训练的共产党员”那儿缴获到什么抗日武器和物资吧【表2】。

大家看看这些“物品”就明白, 如果在和平时期, 这些是随便一间会馆里头都能够找到的东西啊! 他们根本没找到我们的抗日军! 被他们杀死的几千人, 绝大多数都是无辜的百姓啊!

笔者还从日志中找到另外一点线索, 足以证明他们屠杀的是非武装人士的“间接证据”!

那就是, 在他们的日志里, 天天早上是几个人出营去扫荡(杀人), 到了晚上就是同样的几个人回来, 一个也没伤亡, 就如同小学生去野餐似的, 轻松写意, 平平安安。这不恰恰证明了所谓的“敌人”是没枪没刀的平民吗?!

日志里头的知知港村落上报处决“87人”的实际数字如果是1,474人的话, 【表1】3月25日那一天(笔者注: 三个部队各有一行记录)在芙蓉和马六甲算起来有“487人”被杀。那么, 这实际上是杀了多少人啊? 大家能够想象吗?

正当我们的遗孀们还在悲痛不已还在处理尸体的3月27日, 第一大队炮小队的《阵中日志》公然写道, 他们的军曹为了让手下休养, 带了37名士兵去马六甲市内的慰安所发泄兽性, 事后“18时20分全员平安回营”。这简直就是不知羞耻为何物的军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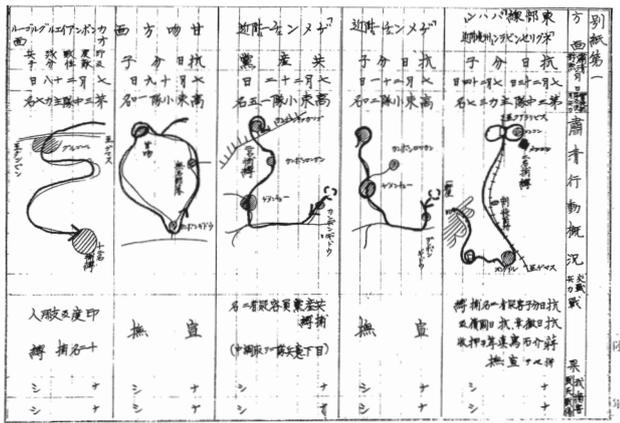


图7 截图自第三中队《阵中日志》第九号（1942年7月）第2305页的《肃清行动概况》图表（出自：C14110586900/第3505页）

肃清何时了

新加坡的肃清大屠杀在3月上旬结束，可是森甲这里的步兵第11联队第三中队进入了4月以后还继续在“肃清”。至于第7中队和第1大队炮小队虽然还在原地，《阵中日志》里头没有“扫荡行动”的记述。

图7这个表从右到左竖着排列了5场肃清行动。5个被肃清的地区如下：右起是彭亨东部，Gemencheh附近（连续两天），甘勿，最左边的是Kampung Ayer Grugol。时

间是介于7月19日至28日之间。其战果不多，只捕获了16人（实际上呢？），缴获物品只有徽章，蒋介石的照片等。

最妙的就是最底下的那一栏“我方损害|战死战伤”，回答统统都是一个字“无”！

这支第三中队最后一场肃清活动的日期是1942年12月2日（出自：C14110588100/第2799页）。他们过后就离开了马来亚战场。

那么，在马来半岛上，还有谁（日军）在肃清？为什么没有人喊停？这是谁的责任？

法理何在

日军眼里的马来亚是包括新加坡的。在日军档案中，“昭南地区”也常常包括马来半岛。两地华人遭遇的大屠杀，“包装”上或许有点不同，但是本质上是一样的，日军就是要大量地屠杀华人。为什么只有在新加坡干案的几只虾兵蟹将受到英军法庭的审判（图8），而在马来亚干案的日军却能够逍遥法外呢？

马来亚的冤魂，应该向谁去喊冤呢？

作者为本刊编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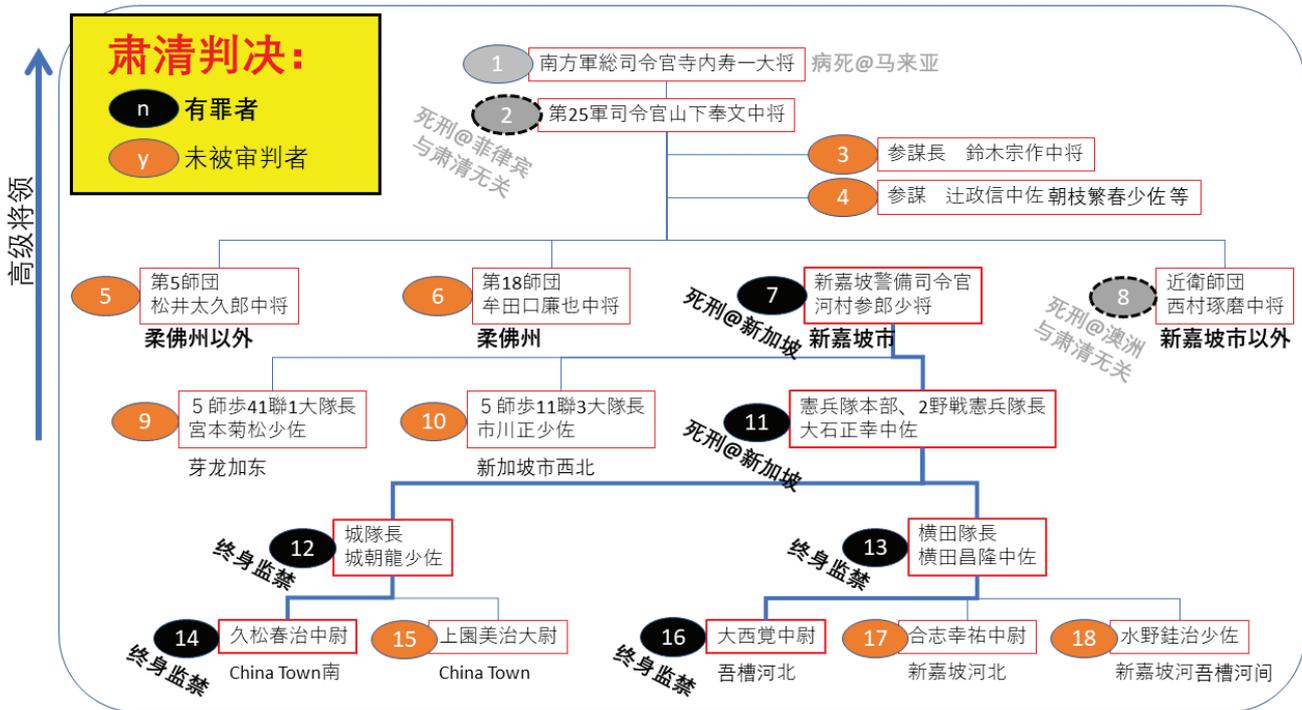


图8 新加坡检证大屠杀案中被判决有罪的“虾兵蟹将”（林少彬绘制）